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或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或联合体）参加（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）的（空调水暖及锅炉维保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空调水暖及锅炉维保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苏州菱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7971610.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783962.9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6月16日

